

律政司司長談政改諮詢和亞視欠薪（只有中文）

\*\*\*\*\*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今日（一月四日）在北京出席《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常設仲裁法院關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開展爭端解決程序的東道國協議》及相關行政安排備忘錄的簽署儀式後，與傳媒的談話內容：

律政司司長：各位傳媒朋友，多謝你們出席今天的簽署儀式。剛才已經聽到，今天的簽署儀式主要是就一個東道國協議和一個相關行政安排備忘錄的簽署，簽署後，往後常設仲裁法院負責管理的相關解決爭議的程序可以正式在香港執行。我們的目的，是希望透過這次的簽署和往後與常設仲裁法院的一些活動，增加國際投資仲裁在香港舉行。因為現時整個世界經濟發展，我想大家都知道，整個經濟勢頭由西轉向東，所以在亞洲區也好，或其他國家在亞洲的經濟活動，都是越來越多；以及在全球化和區域融合發展裏，很多自由貿易協議，或者是雙邊或多邊的經濟或貿易協議都有相關仲裁條款，而這些情況令國際投資爭議越來越多，從而有國際投資仲裁服務的需求，我們希望藉今次這東道國協議和相關備忘錄簽署後，希望可以增強香港在這方面仲裁服務的強勢。

記者：司長，想問政改第二階段的諮詢是否這星期展開？多快會開始？

律政司司長：很快有消息，我們很快會公布，正式公布時大家會知道。

記者：會否是這星期？

律政司司長：總之是很快。時間方面，我們要按時間表來做，正如我以前說，時間確實頗緊迫，因為這原因，我們會盡快開展第二輪諮詢，亦希望開展後，大家可以有較聚焦、理性和務實的討論。

記者：一直以來政府都強調要符合《基本法》和「8.31 決定」，現時大家常討論的「白票守尾門」的方案是否符合這兩方面？

律政司司長：我想有兩個觀點，第一點是每一個政改發展不可能在法律空間裏無框架去做，不可以在真空的情況下去做。因為香港是個特別行政區，而《基本法》在香港適用，所以我們一定要首先在《基本法》的基礎上。第二，因為人大常委已經在八月三十一日做了決定，所以一定要在《基本法》和人大「8.31 決定」的基礎，這個我看不到有任何空間改變。

第二，至於現時社會有討論有關白票的處理，我們往後會在展開第二輪諮詢

時大家一定可以討論，但我在另一個場合強調過，在整個討論裏，首先在法律上弄清楚大家所說的白票究竟是甚麼一回事；第二，具體細節如何處理也是另一回事，因為現時我似乎聽到或看到的，在社會上所謂的用白票去增加競爭性有不同方法，所以具體希望在我們展開第二輪政改諮詢時，相關人士可以繼續提供他們的意見。我們作為政改三人組，一定會考慮任何符合《基本法》和「8.31 決定」的一些提議。

記者：政府有沒有看過是否符合？譬如陳弘毅的方案，范太說過符合《基本法》，政府方面有沒有看過是否符合？

律政司司長：現階段我不想太早說是否一定符合或一定不符合。我剛才說，要看往後的細節。但大致上，目前我在新聞上看到的、在傳媒報道上看到的，似乎陳弘毅教授所說的白票方式似乎可以在本地立法的階段，透過香港法律處理。但我重申，具體細節如何，我們日後真的要清楚理解，包括如何界定哪些是白票，因為白票都可以有很多不同情況，最後大家所說的白票究竟是甚麼一回事要先弄清楚，之後才可以決定真真正正最終方案，無論在細節上，或在整體上，是否可以，第一，符合我們現時的法例，或有否需要修改，或會否與《基本法》或「8.31 決定」有抵觸。所以，我並不是不想回答這個問題，不過因現階段我們仍需要多些細節上的資料，所以現時難以一概而論，是否一定或一定不會符合《基本法》，但我很希望多謝社會上不同人士就往後政改發展提出意見，我們會研究每個符合法律要求、符合《基本法》和「8.31 決定」的建議。

記者：司長，你覺得白票方案是否有助爭取多些泛民支持，從而令政改方案有較大機會在立法會通過？

律政司司長：在「8.31 決定」公布之後，我們曾多次強調仍有空間增加整個競選的競爭性和市民的參與程度。我們也說過，例如在提名的過程是否需要分階段性，或在提名的過程裏，會否用具體方法，令爭取提名的人士可以有多些機會將其政綱和理念向提名委員會的委員介紹，甚至向整個社會、所有香港市民介紹。在這情況下，希望可以增加市民對各位希望得到提名的候選人的認識，從而影響整個提名的結果。類似的想法，無論用於提名過程或之後，提名有了結果，提名人如何選舉，究竟用白票方式，或是透過一輪選舉或多輪選舉方式，都正正我們以前說，是在「8.31 決定」下，仍然有空間希望可以在細節上研究如何令整個選舉公平、公開和有競爭性的一個其中原因，這些都會是我們往後要處理的細節範圍內的事。

記者：就亞視欠薪，十一和十二月欠薪到目前已經兩個月，為何仍未作出檢控？需要甚麼證據？

律政司司長：簡單而言，已經提出票控的，因為已展開司法程序，我不便在此談詳細內容。就剛才這位傳媒朋友說的十一月薪金的情況，我從傳媒中留意到有一半已經發放，似乎有另一半，我現時看新聞是仍然未付的，這方面我們會與政府其他相關部門繼續聯絡。律政司的責任是若收到充分的資料時，我們會向相關部門提供法律意見。不過也希望強調一點，我從傳媒上看到似乎有人質疑會否有政治考慮，我希望藉此機會向大家澄清，這個不會有任何政治考慮。其實相關事件，我們一直用香港適用的勞工法例處理，我們不會考慮任何政治事件。謝謝大家。

完

2015年1月4日（星期日）